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华体育”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8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00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27元/股。根据《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256.30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60.0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633590%。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12月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12月3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舒华体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6635，1635，1390
末“5”位数	49664，69664，89664，29664，09664，32183
末“6”位数	982151，482151，451720
末“7”位数	0529851，5529851，5673446
末“8”位数	67797239，87797239，47797239，27797239，07797239
末“9”位数	055914182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5,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舒华体育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0年12月2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98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29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个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其余2,98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294个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申购总数量为8,992,920万股。

经核查，其中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配售对象在《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黑名单公告（2020年第2号）》中被列入黑名单，为无效申购，合计申购量为1,600万股。其余2,98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292个配售对象均为有效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8,991,320万股。

未参与网下申购和无效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表：

序号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价格（元/股）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备注
1	上海迪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迪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27	800	未参与申购
2	孙婕	孙婕	7.27	800	未参与申购
3	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7.27	800	未参与申购
4	严琳	严琳	7.27	800	黑名单
5	魏玉芳	魏玉芳	7.27	800	黑名单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配售情况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714,880	30.19%	2,504,591	50.09%	0.00922542%
B类投资者	1,422,400	15.82%	1,002,792	20.06%	0.00705000%
C类投资者	4,854,040	53.99%	1,492,617	29.85%	0.00307500%
合计	8,991,320	100.00%	5,000,000	100.00%	0.00556092%

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零股79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6083 3640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4日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

宁波中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宁波中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实际控制企业
注册资本：33，604.870000万元
所属行业：其他制造业
职工人数：349
经营范围：超级电容器、机械设备、电子元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超级电容器实验、检测设备的批发、零售；储能系统、电控系统、储能电源、锂电池的研发；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中车株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49.7804%；深圳市南电投资控股有限公司11.6607%；霍尔果斯极锋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2496%；常州牡丹江南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8.463%；其余12位股东5.9237%；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3802%；北京启迪汇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9704%；陈照平1.7971%；宁波冠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6482%；拉萨百年德化投资有限公司1.5634%；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1.5633%
拟募集资金金额：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注册资本：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增资价格：——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不少于2家（含原股东）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1、配置瓶颈研发资源和补强公司测试、评价手段，从而建立国际领先的功率型储能技术研发平台；2、拓展轨道交通、特殊领域、电力储能、汽车领域、海外和工业自动化领域的市场，提升成熟市场的占有率，实现新市场的开拓；3、全面提升生产制造的自动化和智能制造水平，建设国际一流的超级电容单体、模组和高功率储能系统生产制造和组装调试能力；4、加大新产品和新项目研发投入、加强与上下游企业合作，培育储能系统业务和拓展新兴市场；5、加强补充营运资金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保障经营业绩。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增资达成条件：
1、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人；2、意向投资人认购金额符合拟持股比例要求；3、最终投资人确定后，其认购价格须不低于经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
增资终结条件：
1、在挂牌增资的过程中未征集到意向投资人；2、意向投资人未交纳保证金；3、最终意向投资人与增资人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4、增资人提出项目终结申请。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完成后，新老股东持股比例由增资人视情况确定，增资后原股东中车株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不低于34%。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
（1）原股东中车株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参与此次增资。原股东及外部投资人的总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2）本次增资所募集资金总额超出新增注册资本金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归新老股东共同享有。（3）增资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各投资人的最终股权比例及对应的投资金额。
项目联系人：刘晓宁
联系方式：010-51915379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0-12-30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广州中船文冲实业有限公司增资公告

增资企业：广州中船文冲实业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独资公司（企业）/国有全资企业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所属行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职工人数：0
经营范围：金属船舶制造；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物业管理；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房屋租赁；船用配套设备制造。
股权结构：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100.00%
拟募集资金金额：视征集结果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50
拟新增注册资本：——
拟增资价格：——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1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本公司现有文冲船厂地块项目的改造开发。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
增资达成条件：
征集到一家符合投资方资格条件，且接受增资公告的各项要求和条件的意向投资方，经有权批准机构同意，并与增资方就增资事项签署合法有效的增资协议。
增资终结条件：
公开挂牌未征集到合格意向投资方；意向投资方不符合增资方增资需求；最终投资方与增资方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增资方主动申请终结项目。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增资完成后，原股东持有广州中船文冲实业有限公司50%股权，新股东持有广州中船文冲实业有限公司50%股权。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
（1）原股东拟将增资人评估基准日的资本公积转增为实收资本，与本次增资同步完成。本次增资底价以经备案的净资产评估值和转增后的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2）截止2020年8月31日，增资方尚欠借款共计1,436,000,000元。（3）就上述1,436,000,000元借款，增资方已将其持有的四个地块抵押给债权人。（4）针对文冲船厂地块改造项目，投资方需根据后续实际搬迁补偿需求提供相应资金支持。（5）截至资产评估基准日，增资方应收账款100,747,910.02元为文冲船厂等单位租赁文冲船厂地块产生的收入，为原股东独享，不参与本次评估项目估值的对价，未纳入审计评估。
项目联系人：王心芸
联系方式：010-51917888-732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0-12-29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重庆）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6号渝兴广场B9、B10栋
（北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转让底价(万元)
1	重庆北源玻璃有限公司78.81%股权、1698.088713万元债权及实物资产一批（土地、房屋、构筑物）	6419.08	1769.84	公司主要生产药用玻璃包装产品，产品覆盖药用钠钙玻璃管、药用低硼硅玻璃管、药用中硼硅玻璃管、药用低硼硅玻璃管（棕色）、低硼硅玻璃安瓿、中硼硅玻璃安瓿、低硼硅玻璃安瓿（棕色）、中硼硅玻璃安瓿（棕色）、钠钙玻璃管制口服液体瓶、低硼硅玻璃管制注射剂瓶等。 咨询电话：刘承 023-63621586；15687887777	6975.039113
2	重庆渝富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及117871.33万元债权	--	115801.77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系位于重庆大渡口区重钢滨江片区172.35亩商住用地，总建筑面积48.90万平方米，其中住宅建筑面积30.77万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18.13万平米。 咨询电话：刘承 023-63621586；15687887777	210514
3	重庆光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及22582.94万元债权	89513.26	49673.58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为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中国西部装饰材料物流中心”项目，该项目建筑面积259204.69㎡，其中：商业100054.74㎡、酒店7617.5㎡、办公楼43663.05㎡、公寓37898.01㎡、车库66520.03㎡、配套设施及机备用房3451.36㎡。 咨询电话：刘承 023-63621586；15687887777	65848.63
4	重庆市佐能化工有限公司90%股权及5085万元债权	19604.37	9458.48	标的企业主要从事粗苯精制生产和产品销售，拥有5万吨/年的粗苯加工能力，公辅设施(包括环保设施)均按10万吨/年规模配套建设。 咨询电话：刘承 023-63621586；15687887777	12746.369
5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30%股权	911259.96	413778.82	标的企业主要负责重庆渝碚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享有重庆渝碚告诉公路经营管理权，经营权期限自2003年9月30日至2033年9月29日24时。渝碚高速日均车流量超过6万辆次，车辆通信量和收入逐年快速增长。 咨询电话：刘承 023-63621586；15687887777	170859

重庆市弘久食品有限公司债权转让竞价公告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将于2020年11月30日10时在重庆产权交易网（http://www.cquae.com）对重庆市弘久食品有限公司债权转让进行公开竞价活动，现公告如下：
一、资产描述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拟通过公开竞价方式转让重庆市弘久食品有限公司债权转让，详见下表：

借款人/债务人	债权本金余额（万元）	累计欠息（万元）	本息合计（万元）
重庆市弘久食品有限公司	798.96	79.89	878.867

（债权基准日为2020年6月3日。实际金额、到期时间、担保情况等以合同约定和法律文书为准）
竞价起始价为520万元，竞买保证金5万元，每次加价幅度按系统设定的加价单位（即万，从1-9）进行加价递增，无保留价。
二、竞买人应具备的条件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债务人、担保人或债务人与担保人的关联方、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除外）。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咨询与看样时间
有意者请自行多方位了解该债权资产情况，长城资产重庆市分公司仅提供部分参考资料。咨询、展示看样的时间与方式：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11月25日17时止接受咨询（节假日休息），请拨打咨询电话或直接来长城资产重庆市分公司现场咨询。
四、挂牌时限及注意事项
1、该户债权实际金额、到期时间、担保情况等以合同约定和法律文书为。
2、该户债权已进入诉讼程序；
3、本次债权转让的挂牌期自2020年11月23日起至2020年11月29日止，意向受让方须在挂牌期内向重庆联交所递交《受让申请书》及相关材料，并交纳保证金至重庆联交所指定账户（挂牌截止日24时前到账，以到账为准）后方能取得竞买资格。
4、本次债权项目的转让，不接受联合受让和代理受让。若只有一人报名并完成报价，将补登7个工作日的公告后确认是否成交。
5、意向受让方须在挂牌期内向重庆联交所递交《受让申请书》及相关材料，同时交纳相对应的竞买保证金至重庆联交所指定账户（须在挂牌期内到账，交款账户及方式以报名时重庆联交所通知为准）。《受让申请书》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鲜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鲜章）、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鲜章），同时提供原件核对。
B、《受让申请书》（加盖鲜章）。
C、签订《互联网竞价实施方案》（加盖鲜章）。
6、竞买人被确定为受让方后，其交纳的竞买保证金直接转为本次交易价款组成部分。其他竞买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在受让方被确定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原路无息返还。
7、竞买人须在被确定为受让方之日（即重庆联交所公布交易结果日）起1个工作日内到重庆联交所领取《交易结果通知书》，并在领取后1个工作日内，持重庆联交所出具的《交易结果通知书》与转让方签署《债权转让协议》。
8、债权购买价款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在同等条件的前提下，优先选择一次性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的，于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分期付款的，于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首付款，首付比例不得低于转让价款的30%，剩余款项3个月内付清，并针对未付清部分另收取资金占用费日万分之32.877（年化12%）。如未能按照约定支付转让价款，债权转让方可解除转让协议，竞买保证金在扣除重庆联交所交易服务费后剩余部分作为违约金支付给转让方。（具体付款方式以最终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为准）
9、本项目成交后可能产生一切税、费均由受让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印花税、债权人关系及债权主体和抵押关系变更税费、债权关系变更通知公告费、受让方实现债权的其他费用等）。
报名联系人：方兴
报名电话：023-63621526 17783117915
报名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风北路6号渝兴广场B9栋19楼

公告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立方制药”）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2,31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1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316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23.13元/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89.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26.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0%。

立方制药于2020年12月3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立方制药”A股926.4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0年12月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12月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6,613,70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5,664,778,000股，配号总数为211,329,556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1132955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1,405.9561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的50%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31.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084.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97265356%，有效申购倍数为5,069.31386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0年12月4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54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12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0-088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

根据《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所涉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作出了书面说明及解释，并于2020年11月18日将《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当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告编号：2020-082)。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反馈意见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现根据规定对反馈意见回复的修订稿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日期：2020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0-146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天门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门分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批。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拟设立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1、拟设分支机构名称：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门分公司
2、分支机构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3、营业场所：湖北省天门市东环路与北湖大道交汇处天门电商产业园二楼213-1 214-1
4、经营范围：IC卡、IC卡智能系统、IC卡读写机具、通讯产品的研究、开发及生产销售，防伪技术产品的生产，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及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的设计、安装、维护及技术咨询，生产及销售电子产品及配件；经国家密码管理机构批准的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以上生产项目由分公司办证照经营）；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并通过指定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的销售；设备租赁；计算机及软件服务；销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家用电器，计算机及配件；固网代理收费服务；佣金代理（拍卖除外）；票务服务。人才招聘、人才信息服务、人力资源培训；人才测评；人事代理；人力资源管理咨询；人才推荐；计算机研发、生产、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物联网技术应用与开发；家庭及公共社区智能化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经营电信业务；档案处理及档案电子化服务，档案管理软件的开发，销售及服务。（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分支机构负责人：吴金爱。
上述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名称、经营范围等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二、设立分支机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设立目的。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凡在公司住所外从事经营活动的场所，应当向工商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办理营业执照。公司设立天门分公司，有利于公司在湖北省天门市开展农村电商业务。
2、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上述设立分支机构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908　证券简称：德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0-145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12月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15号三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虢晓彬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门分公司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因开展湖北省天门市农村电商业务需要，拟在湖北省天门市注册成立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门分公司，分公司负责人为吴金爱，营业场所位于湖北省天门市东环路与北湖大道交汇处天门电商产业园。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设立天门分公司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上海”、“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3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4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334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004,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336,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13元/股。根据《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515.31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334,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0,006,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42300%。

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缴款、中止发行等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12月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发行人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T+1日）上午在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中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859，0859
末“5”位数	33923，53923，73923，93923，13923，58815
末“6”位数	920237，670237，420237，170237
末“7”位数	9094540，4094540
末“8”位数	31932515，81932515，76249644
末“9”位数	111459982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0,00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公布的3,00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54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3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3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网下申购；有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提交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2020年12月1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对象黑名单公告（2020年第2号）》中被列入黑名单，不予配售；其余3,00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54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了网下申购。

未参与网下申购的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应申购数量（万股）	实际申购数量（万股）
1	上海迪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70	0
2	孙婕	370	0
3	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370	0

参与网下申购但由于被列入黑名单而不予配售的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应申购数量（万股）	实际申购数量（万股）
1	魏玉芳	370	370
2	严琳	370	370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的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分类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总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万股）	占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比例
公募基金、养老金和社保基金（A类）	1,025,380	26.29%	200.2385	60.06%	0.01952822%
年金保险资金（B类）	690,050	17.69%	33.3835	10.01%	0.00483784%
其他投资者（C类）	2,184,490	56.01%	99.778	29.93%	0.00456756%
合计	3,899,920	100.00%	333.4000	100.00%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其中零股1,508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平均分配给A类投资者。最终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初步配售结果详见附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524、021-23219904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4日

证券简称：华资实业　证券代码：600191　编号：临2020-034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11月30日、12月1日、2日、3日连续四个交易日涨停，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公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鉴于近期公司股票波动较大，现就相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同时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出了书面征询，控股股东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实际控制人尚未取得联系。
二、生产经营风险
1、公司主业原糖加工业务由于量小、贸易糖做一部分，利润微薄，扣除期间费用后，近几年主业一直亏损。
2、公司以1.2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的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至2020年7月20日之后未收到到期净收益约498万元（税前），投资的本金及到期净收益能否收回存在着不确定性。
三、前三季度业绩下降风险
2020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66.8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8.03%；扣除非